

证券代码：301115

证券简称：建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63

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10月8日通过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菁燕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冠标（上海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冠标（上海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55%股权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安排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不仅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还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。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12日